

個人金融服務客戶的權利與義務

保障您的權益

- 為保障您身為存款人之權益，本行已向中央存款保險公司投保存款保險，您於本行之存款受「存款保險條例」等相關法令之保障。且您提供予本行之個人資料之運用及保護，皆受銀行法及「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保障。
- 本行與您所訂立之各項定型化契約條款皆本於平等互惠之原則，且依循消費者保護法之規定；各式定型化契約範本及條款並已公告於本行網站以供您閱覽。
- 本行除 24 小時客戶服務專線以外，亦得依與您的約定方式，透過各類電子化通路（如網路銀行、電話銀行、網路 ATM），提供業務諮詢或往來帳務之查詢服務。
- 本行從事各項金融業務，悉遵循所屬公會訂定之會員守則或各項自律公約，並密切配合檢警調單位共同防制犯罪，以保障您的權益。

您需配合的事項

- 為協助本行提供您適切的資產配置等投資建議與服務，務請提供充分確實之相關資料與訊息。
- 對於各項投資商品本行均提供相關商品說明與風險告知等資料，您務須詳閱相關文件，以作為投資決策之依據。

如何成為金融服務客戶

如您在本行往來金融資產之總額（含台外幣存款、國內外投資商品及保險等）達新台幣 10 萬元並在新台幣 150 萬元以內者，即為本行金融服務客戶，由本行金融服務專員提供您專業服務與投資諮詢。

商品與服務

本行金融商品與服務：

一、銀行各項存匯基本業務及服務

二、多元金融商品

- (1) 各類存款
- (2) 台、外幣組合式商品

- (3) 債券附買回交易
- (4)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含申購、贖回及轉換
- (5)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海外債券、連動式債券等
- (6) 其他依信託業法核准辦理之各項業務
- (7) 代理銷售國內共同基金
- (8) 保險商品推介服務

三、投資業務相關資訊提供、諮詢服務，並依客戶需求規劃資產配置。

四、客戶服務如信託對帳單寄發等。

您於投資前得視個人需求諮詢本行金融服務專員提供參考資料，作為評估投資性商品之依據，並自行獨立判斷決定是否進行投資。惟請您應了解相關投資風險說明並了解過去歷史績效、資料並非為未來投資回報之保證。

相關資訊之揭露

各項商品及服務之相關資訊及資料提供

1. 台/外幣組合式商品

本行推出之組合式商品均備有商品說明書暨約定條款，內容包括發行機構名稱及信用評等、商品生效日、評價日、連動標的、評價方式、配息日等資料，並依據商品內容及特性揭露相關投資風險。

2. 債券附買回交易

債券附買回交易係與客戶約定條件(承作天期、利率、金額)將本行持有債券(含公債、公司債及金融債)賣出，並於約定到期時依原約定條件將債券買回。

3. 國內外共同基金

您得要求本行金融服務專員提供本行上架之特定國內外共同基金相關資料，包括基金說明書、歷史績效資料等，作為投資評估之依據。

4. 連動式債券

本行辦理特定金錢信託投資連動式債券業務均備有商品說明書暨約定書，內容包括發行機構(或保證機構)名稱、發行機構(或保證機構)信用評等、發行日、到期日、連動標的、評價日、評價方式、配息日、發行或計價幣別、到期贖回方式等資料，並依據商品內容及特性揭露相關投資風險。其相關之單位分配、配息分配、到期分配或委託人自行提前贖回分配，需待本行確認國際保管機構完成交割後，以批次作業分配入帳，約於完成確認後5至7個工作日內分配至委託人帳戶。委託人得於本行網站或網路銀行查詢次級市場參考報價。

5. 海外債券

本行提供初級市場及次級市場之海外政府機構債券和公司債券，海外債券產品說明書內容包括發行機構名稱、債信評等、發行日、到期日、票息、配息日、配息計算方式等。其相關之單位分配、配息分配、到期分配或委託人自行提前贖回分配，需待本行確認國際保管機構完成交割後，以批次作業分配入帳，約於完成確認後 5 至 7 個工作日內分配至委託人帳戶。委託人得於本行網站或網路銀行查詢次級市場參考報價。

6. 集合管理運用帳戶

本行辦理指定集合管理運用業務均備有指定集合管理運用帳戶金錢信託契約及各項信託資金集合管理運用帳戶約定條款，內容包含信託目的、信託財產之管理運用、集合管理運用帳戶投資基本方針、運用範圍及其限制等，供投資參考用。

7. 投資型保險商品

本行推介之保險商品均備有保險商品說明書、風險告知暨投資選項聲明書、要保書，內容包括產品生效日（起息日）、評價日、連動標的、評價方式、相關費用、配息日、到期贖回方式等資料，並依據產品內容及特性揭露相關投資風險。

信託對帳單服務

為協助您掌握往來信託帳戶資訊，本行提供交易月份及每季之信託對帳單之郵寄服務，您可透過您的金融服務專員、24 小時客戶服務專線等管道要求將該對帳單郵寄至您希望之通訊地址，亦可隨時要求停止寄發或變更郵寄地址。

其他資訊之揭露

本行網站：<http://www.fubon.com/bank/home/index.htm>

相關風險揭露

基本風險

客戶應自行承擔投資風險及投資結果；本行並不保證亦不分擔投資損益，亦不擔保您投資於特定標的一定成交，若無法順利成交時，客戶需同意本行將無息退還投資人原投資本金及手續費。

國內外共同基金及集合管理運用帳戶共同性風險

本行所銷售之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該基金公開說明書。

連動式債券及組合式商品共同性風險

1. 最低收益風險：受市場變動影響，客戶可能於到期日取回低於原始投資本金之到期收益，本行產品說明書情境分析之最差情境分析或損益情境範例均有說明。
2. 客戶提前贖回的風險：除部分組合式商品不得中途解約外，得提前贖回產品亦無法保證客戶可收回 100% 原始基準貨幣投資金額，甚至原始本金投資金額及投資收益可能產生虧損。因此，當市場價格下跌，而客戶又選擇提前贖回時，將會產生損失。
3. 利率風險：自正式發行後，其存續期間之市場價格(mark to market value)將受到發行幣別利率變動所影響；當該幣別利率調升時，產品之市場價格有可能下降，並有可能低於票面價格而損及原始投資金額，客戶需自行考量固定收益型商品在投資期間利率上升風險。
4. 流動性風險：有些商品不具備充份之市場流動性，在缺乏流動性或交易量不足的情況下，如欲於到期前贖回商品，則商品之實際交易價格可能會與本身之單位資產價值產生顯著的價差(Spread)，可能出現損及投資本金的狀況，甚至在一旦市場完全喪失流動性後，客戶必須持有該商品直到滿期。
5. 信用風險：客戶須承擔產品發行機構或保證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信用風險」之評估，完全端視客戶對該發行機構或保證機構之信用評等價值之評估；亦即保本保息為發行或保證機構所承諾，非本行發行之連動式債券之保本保息並非由本行所承諾或保證。
6. 匯兌風險：屬外幣計價之投資商品，存續期間及到期客戶領取之外幣收益需自行考量該貨幣轉換回新台幣資產時之匯兌風險。
7. 事件風險：商品的條款可能因(但不限於)合併及出售、報價來源中斷、暫停買賣及稅務法律改變或其他重大事件而予以調整。如遇發行機構重整或遇其他重

- 大事件，有可能導致債券評等下降(bond downgrades)。
8. 國家風險：商品發行機構或保證機構之註冊國如發生戰亂等不可抗力之事件將導致投資損失。
 9. 交割風險：商品發行機構或保證機構之註冊國或所連結標的之交易所或款券交割清算機構所在地，如遇緊急特殊情形、市場變動因素或逢例假日而改變交割規定，將導致暫時無法交割或交割延誤。
 10. 發行機構行使提前買回權利之風險：發行機構若行使提前買回權利或執行自動提前到期(early call back or early redemption)，將縮短預期的投資期限。
 11. 再投資風險：發行機構若行使提前買回權利或其他原因而使商品提前到期，或客戶於次級市場提前贖回商品，將產生再投資風險。
 12. 受連結標的影響之風險：所連結之標的如遇特殊因素而須更換，計算代理機構將有權依誠信原則挑選適當的標的代替。連結標的的價格與產品之價格漲跌不定，客戶於商品存續期間內需承擔連結標的變動之風險。
 13. 通貨膨脹風險：通貨膨脹將導致連動式債券或組合式商品的實質收益下降。
 14. 本金轉換風險：依商品設計或條件不同，可能發生投資本金依約定轉換成連結標的有價證券或約定資產之情形，雖有機會參與股票或約定資產未來上漲空間，亦可能因市場重挫或其他因素致使所轉換之股票或約定資產跌價而損及投資本金，甚至遭致本金完全虧損，客戶處分轉換後資產之損益應自行承擔。
 15. 發行機構或保證機構無法清償之風險：本行為連動式債券之受託機構，就信託財產不具運用決定權，悉依委託人之指示管理運用信託財產，當發行機構或保證機構無法清償時，實屬不可歸責於本行或非本行所能控制之不可抗力之事由所致，除本行將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為委託人處理信託財產外，委託人並同意由本行全權處理，但本行不保證信託財產處理之損益。當本行接獲發行機構或保證機構有關進行清算、營運困難或其他無法支付之事由等之通知時，本行將儘速轉知委託人，委託人並同意配合辦理相關手續，其所生之損益、稅捐、費用或債務等概由委託人負擔，其餘未盡事宜悉依信託契約相關條款及產品契約條款、本行規定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16. 稅賦風險：商品之收益將受連結標的、發行機構與客戶所屬稅制之影響，如遇相關稅務法規之變更，投資收益將可能不等同於發行時之預期。
 17. 其他相關費用：商品配息的支付已扣除所有銀行相關費用(包括：發行機構及/或交換契約相對機構及/或到期還本保證機構及/或歐洲中期債券發行系統之代理費用)及 Clearstream/Euroclear 等交割機構所收取之相關費用，發行機構因配息發放所引發的任何管理成本不需負擔任何責任。
 18. 潛在利益衝突：如發行機構、交換契約對手、交換契約保證機構及/或其關係企業持有或交易與本產品連結標的相同或有關之金融商品，或進行相關之避險交易，或發行機構、交換契約對手及/或其關係企業於本債券相關交易擔任安排人、本金支付代理機構、計算代理機構、交換契約對手、交換

契約保證機構或債券通路機構等不同角色時，可能因而造成潛在和實際的利益衝突。發行機構和交換契約保證機構沒有職責或責任避免任何債券投資者面對該等衝突，惟若出現任何利益衝突的情況，交換契約保證機構/或其關係企業，仍會採取合理步驟並透過公平和商業上合理的方式，維護受影響人員或單位的利益。

19. 本行行員並非客戶代理人或顧問，亦不幫客戶作代客操作。交易前客戶應自行判斷與交易有關之各項風險與報酬，及各種法律、會計及租稅上相關問題及其可能結果，並決定是否可以承擔該風險。

單一產品特殊投資性風險

- 外匯圓舞曲、外匯雙享利(Dual Currency Deposit)
外匯圓舞曲、外匯雙享利(Dual Currency Deposit)具有投資風險(承作之交易要項及個別風險均於本行產品說明書及風險預告書中載明)。
- 海外債券
海外債券所具有之投資風險(於本行海外債券『商品說明書』中下方之『銷售限制暨風險預告書』載明)。
- 組合式商品
組合式商品是結合台/外幣定期存款與衍生性金融商品(如選擇權交易)之組合產品，客戶需瞭解，除成交確認書所載明之保證利率收益外，並無其他保證收益，客戶有損失部分或全部定期存款本金或利息收益的風險，請詳細閱讀『風險預告書』中之內容。
- B類型基金
B類基金產品收取較高的管銷費用(Distribution Fee)，且該費用將由基金資產中產生。基金在贖回時將依信託期間長短收取條件性遞延銷售手續費(Contingent Deferred Sales Charge)，同時該費用將在贖回總額內扣除。
- 連動式債券
連動式債券具有之投資風險(於本行的連動式債券之『風險預告書』中載明)。
- 投資型保險
 1. 契約撤銷風險：要保人可於保險單送達的翌日起算十日內撤銷本契約，惟若契約撤銷生效日在保費進場投資日後，將退還當時保單價值及相關費用總和，此時並不保證返還原始投資金額。
 2. 中途贖回的風險：投資型保險商品所提供的保本率或參與率，係依投資型保險商品原始設計的期間所計算，若市場發生大幅度波動時，投資

型保險商品之淨值將可能會以同比例波動。因此若市場發生下跌幅度極大，而客戶又選擇中途解約時，投資型保險商品將無法保證提供原始投資金額及最低收益率，客戶將有可能產生損失。

相關費用揭露

本行各項金融商品之利率皆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以電子或人工看板或海報等方式於營業廳公告之，並同時於本行網站為即時資訊之揭示。

本行各項業務之收費標準概於本行網站即時公告之；並以海報、書面或口頭等方式揭示予消費者知悉。另投資及保險之相關費用內容均詳載於投資商品說明書或保險商品說明書

費用收取說明之方式

■ 國內外共同基金

手續費：本行之一般國內外共同基金依各基金公司訂定之費率於受託辦理時計收手續費用，並得公告機動調整折扣費率。B 類基金產品收取較高的管銷費用 (Distribution Fee)，且該費用將由基金資產中產生；B 類基金在贖回時將依信託期間長短收取條件性遞延銷售手續費 (Contingent Deferred Sales Charge)，同時該費用將在贖回總額內扣除。

信託管理費：第一年免費，第二年至第六年每年收取 0.2%，第七年起每年收取 0.16% (未滿一年，依實際持有天數計算，最低新台幣壹佰元)。由委託人給付予受託銀行，並由受託銀行於返還信託本益中扣收。

■ 集合管理運用帳戶：

1. 信託保管費：無
2. 加入手續費：本行集合管理運用帳戶申辦手續費為 1.8%，並得公告彈性調整折扣費率
3. 帳戶管理費 (每天於淨值中扣除)
 - 全球藍籌價值股票帳戶 -- 每年 1.5%
 - 全球優質債券帳戶—每年 1.5%
 - 全球不動產投資信託帳戶—每年 1.6%
 - 優利加碼帳戶—每年 1.2%
4. 遞延投資方案手續費：持有優利加碼帳戶未達 180 日者，依受託人返還之信託資金金額支付 1% 作為手續費

■ 連動式債券/海外債券：於商品說明書內載明相關費用。

信託手續費 (Trust Fee)：費率依產品而異，詳載於商品說明書。

信託管理/保管費 (Management/Custodian Fee)

1. 費率：第一年免費，第二年至第六年每年收取 0.2%，第七年起每年收取 0.16%。(未滿一年，依實際持有天數計算，最低新台幣壹佰元)。
2. 計算方法：視債券持有時間，以債券面額乘上所對應之保管費率。
3. 支付時間及方法：由委託人給付予受託銀行，並由受託銀行於返還信託本息中扣收。

通路費用或行銷費用 (Distribution/Marketing Fee)

1. 費率：依市場情形及產品說明書而異，於產品成立日確立。
2. 計算方式：以信託本金乘上費率計算之。
3. 支付時間及方法：由發行機構或經理機構付予受託銀行，於債券發行時一次給付。

■ 台/外幣組合式商品：於商品說明書內載明相關費用。

1. 申辦手續費 (Fee)：費率依產品而異，詳載於商品說明書。
2. 通路費用或行銷費用 (Distribution/Marketing Fee)
 1. 費率：依市場情形及產品說明書而異，於產品成立日確立。
 2. 計算方式：以本金乘上費率計算之。
 3. 支付時間及方法：由發行機構收取，於商品發行時一次給付。

客戶申訴或意見

為保護您的權益，本行提供多元管道，以供您反映意見，並指定專人維護，以為適時之回應。

您得以下列任一管道反映意見：

1. 營業時間內得逕洽各營業單位
2. 24 小時客戶服務專線：0800-007889

無論您以面洽、電話、書函、電子郵件或網站留言等方式反映意見時，本行均要求受理單位應本諸同理心，即時以委婉態度應對，確切了解事件原委及確認您的訴求，並為適當之回應。倘受理事件有爭議或涉及法律事務者，除積極妥處外，應通報各該業務之相關權責單位，以為必要之協助。

本行對於您的各項意見反映，均以當日(例假日則為次營業日)聯繫處理為原則；對發生消費爭議案件時，則依據消費者保護法之規定，應自申訴之日起十五日內妥適處理之。

除依法令接受必要之查詢外，本行辦理客戶申訴人員對於所經辦紛爭事件之客戶資料都將予以保密。

銀行銷售其他機構發行之金融商品予客戶，有關推銷不實商品或未善盡風險預告之爭議責任，應由銀行負責。

以上內容如有任何變更將於本行各營業據點及本行網站公告，恕不另行通知。

台北富邦銀行服務據點

| 台北富邦銀行 | 地址 | 電話 |
|---------|-----------------|---------------|
| 營業部 |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 | (02)2542-5656 |
| 中山分行 |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162號 | (02)2596-3171 |
| 雙連分行 | 台北市民生東路一段13號 | (02)2511-5511 |
| 松江分行 | 台北市松江路200號 | (02)2543-4282 |
| 城東分行 |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90號 | (02)2511-6388 |
| 南京東路分行 |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39號 | (02)2515-5518 |
| 建國分行 | 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196號 | (02)2515-1775 |
| 長安分行 | 台北市松江路82號 | (02)2551-9797 |
| 復興分行 | 台北市復興北路234號 | (02)2502-3530 |
| 中崙分行 | 台北市復興北路6號 | (02)2741-8257 |
| 民權分行 | 台北市民權東路三段37號 | (02)2516-6786 |
| 龍江分行 |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8號 | (02)2507-3817 |
| 吉林分行 | 台北市吉林路146號 | (02)2568-1248 |
| 農安分行 | 台北市松江路369號 | (02)2503-1451 |
| 長安東路分行 |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36號 | (02)2521-2481 |
| 敦北分行 |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38號 | (02)2718-5151 |
| 八德分行 | 台北市八德路三段178號 | (02)2577-6467 |
| 敦化分行 | 台北市敦化北路201號 | (02)2713-1660 |
| 西松分行 | 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75-1號 | (02)2717-0037 |
| 民生分行 | 台北市民生東路五段163-1號 | (02)2764-0853 |
| 松山分行 | 台北市松山路421號 | (02)2728-1199 |
| 市府分行 | 台北市市府路1號 | (02)2729-8999 |
| 永春分行 | 台北市福德街15-1號 | (02)2759-2921 |
| 永吉分行 | 台北市永吉路199號 | (02)2762-8700 |
| 基隆路分行 |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21號 | (02)2737-3671 |
| 基和簡易型分行 |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172-1號 | (02)6638-8988 |

| | | |
|---------|-----------------|---------------|
| 松南分行 | 台北市忠孝東路5段412號 | (02)2725-5111 |
| 莊敬分行 | 台北市莊敬路286號 | (02)2722-6206 |
| 世貿分行 |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13F | (02)2725-2916 |
| 松隆簡易型分行 |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1號 | (02)2747-3399 |
| 台北101分行 | 台北市市府路45號5F | (02)8101-8585 |
| 延平分行 | 台北市延平北路二段69號 | (02)2555-2170 |
| 大同分行 | 台北市重慶北路三段186號 | (02)2592-9282 |
| 建成分行 | 台北市南京西路22號 | (02)2555-4161 |
| 承德分行 | 台北市承德路二段142號 | (02)2553-6553 |
| 城中分行 | 台北市青島西路7號 | (02)2361-5481 |
| 襄陽分行 | 台北市襄陽路9號 | (02)2388-5889 |
| 古亭分行 | 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100號 | (02)2365-0381 |
| 南門分行 | 台北市金華街17號 | (02)2397-1640 |
| 南昌簡易型分行 | 台北市和平西路一段65號 | (02)6630-5678 |
| 東門分行 | 台北市仁愛路二段61號 | (02)2351-2081 |
| 龍山分行 | 台北市西寧南路161號 | (02)2371-8720 |
| 雙園分行 | 台北市東園街19號 | (02)2303-0374 |
| 萬華分行 | 台北市萬大路482號 | (02)2332-5901 |
| 桂林分行 | 台北市桂林路52號 | (02)2302-6226 |
| 大安分行 |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37號 | (02)2731-2333 |
| 安和分行 |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B1 | (02)2778-7717 |
| 信義分行 |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299號 | (02)2700-6381 |
| 和平分行 | 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236號 | (02)2702-2421 |
| 延吉分行 |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389號 | (02)2752-7600 |
| 仁愛分行 | 台北市建國南路一段237號 | (02)2325-8878 |
| 敦南分行 |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 | (02)8771-9898 |
| 敦和分行 |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77號 | (02)2701-2409 |
| 金華分行 |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78號 | (02)2369-8566 |
| 忠孝分行 |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107號 | (02)2741-7880 |
| 懷生分行 | 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215號 | (02)2781-8380 |
| 木柵分行 | 台北市木柵路三段92號 | (02)2939-1035 |
| 木新分行 | 台北市文山區木新路三段236號 | (02)2938-3791 |
| 景美分行 | 台北市景文街64號 | (02)2935-2636 |
| 興隆分行 | 台北市興隆路三段69號 | (02)8663-9889 |
| 萬隆分行 | 台北市羅斯福路六段136號 | (02)2933-9956 |
| 北投分行 | 台北市中央北路一段2號 | (02)2891-5533 |

| | | |
|---------|-----------------|---------------|
| 石碑分行 | 台北市文林北路216號 | (02)2827-1616 |
| 士林分行 | 台北市中正路288號 | (02)2831-7444 |
| 福港分行 | 台北市承德路四段310號 | (02)2883-6712 |
| 士東分行 | 台北市中山北路六段360號 | (02)2873-5757 |
| 天母分行 | 台北市天母東路36號 | (02)2876-3232 |
| 社子分行 | 台北市延平北路五段225號 | (02)2816-8585 |
| 大直簡易型分行 | 台北市明水路602號 | (02)8509-3878 |
| 內湖分行 | 台北市成功路三段174巷6號 | (02)2796-1820 |
| 西湖分行 | 台北市內湖路一段240號 | (02)8751-1788 |
| 東湖分行 | 台北市康寧路三段69號 | (02)2633-6677 |
| 文德分行 | 台北市文德路42號 | (02)2658-2620 |
| 瑞湖分行 | 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62號 | (02)2659-1088 |
| 瑞光分行 | 台北市瑞光路392、394號 | (02)2656-2989 |
| 南港分行 | 台北市三重路19之5號 | (02)2655-1177 |
| 玉成分行 | 台北市忠孝東路六段126號 | (02)2651-1212 |
| 汐止分行 | 台北縣汐止鎮大同路一段175號 | (02)2641-1689 |
| 新莊分行 | 台北縣新莊市新泰路227號 | (02)2990-3366 |
| 五股分行 | 台北縣新莊市化成路445號 | (02)8521-3399 |
| 華江分行 | 台北縣板橋市雙十路二段110號 | (02)2253-0598 |
| 板橋分行 | 台北縣板橋市文化路一段266號 | (02)2254-9999 |
| 埔墘分行 | 台北縣板橋市中山路二段143號 | (02)8953-5118 |
| 三重分行 | 台北縣三重市忠孝路二段36號 | (02)8983-6868 |
| 正義分行 | 台北縣三重市正義北路279號 | (02)2980-6688 |
| 金城分行 | 台北縣土城市金城路三段46號 | (02)2263-1678 |
| 土城分行 | 台北縣土城市中央路一段100號 | (02)2270-9898 |
| 雙和分行 | 台北縣中和市景平路696號 | (02)2243-8877 |
| 保生分行 | 台北縣永和市保生路3號 | (02)8923-0888 |
| 永和分行 | 台北縣永和市得和路407號 | (02)8660-1616 |
| 新店分行 | 台北縣新店市北新路二段266號 | (02)2912-9977 |
| 蘆洲分行 | 台北縣蘆洲市三民路71、73號 | (02)8282-1799 |
| 樹林分行 | 台北縣樹林市文化街27號 | (02)2683-8186 |
| 桃園分行 | 桃園縣桃園市中華路33號 | (03)336-7171 |
| 中正分行 | 桃園市中正路476號 | (03)335-0335 |
| 中壢分行 | 桃園縣中壢市中北路二段119號 | (03)459-5766 |
| 北中壢分行 | 桃園縣中壢市元化路268號 | (03)425-6699 |
| 大湳分行 | 桃園縣八德市介壽路一段968號 | (03)361-6565 |

| | | |
|---------|-----------------|---------------|
| 竹北分行 |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263號 | (03)558-6199 |
| 新竹分行 | 新竹市中正路141號 | (03)527-8988 |
| 風城分行 | 新竹市民生路126號 | (03)534-3888 |
| 台中分行 | 台中市柳川西路二段196號 | (04)2222-1911 |
| 南台中分行 | 台中市文心路一段272號 | (04)3600-9868 |
| 北台中分行 | 台中市文心路四段333號 | (04)2242-6222 |
| 中港分行 | 台中市台中港路一段160號 | (04)2320-7711 |
| 豐原分行 | 台中縣豐原市向陽路139號 | (04)2522-0088 |
| 彰化分行 |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349號 | (04)726-1333 |
| 員林分行 | 彰化縣員林鎮莒光路596號 | (04)836-9189 |
| 嘉義分行 | 嘉義市仁愛路395號 | (05)223-1688 |
| 台南分行 | 台南市中山路166號之6 | (06)229-0266 |
| 安平分行 | 台南市民生路二段279號 | (06)226-5265 |
| 永康分行 | 台南縣永康市大灣路856號 | (06)273-6099 |
| 新營分行 | 台南縣新營市民治路301號 | (06)656-9889 |
| 博愛分行 | 高雄市博愛二路450號 | (07)862-8668 |
| 港都分行 | 高雄市中山二路358號 | (07)335-6226 |
| 高雄分行 | 高雄市新興區六合一路1號 | (07)239-1515 |
| 苓雅分行 | 高雄市苓雅區中華四路39號 | (07)331-8822 |
| 鼓山分行 | 高雄市鼓山區華榮路387號 | (07)552-3111 |
| 三民分行 | 高雄市三民區大順二路530號 | (07)387-1299 |
| 前鎮分行 | 高雄市前鎮區保泰路289號 | (07)717-0055 |
| 鳳山分行 | 高雄縣鳳山市自由路223號 | (07)748-2088 |
| 岡山簡易型分行 | 高雄縣岡山鎮中山北路178號 | (07)621-3969 |
| 屏東分行 | 屏東市和平路459號 | (08)733-6899 |
| 羅東分行 | 宜蘭縣羅東鎮興東路286號 | (039)566-611 |
| 花蓮簡易型分行 | 花蓮市林森路256號 | (03)835-3838 |